

## 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國初事蹟 國初事蹟

北京刑部左侍郎臣劉辰，今將太祖高皇帝國初事蹟開寫進呈。太祖自和州渡江，至彩石，（「至」原作「自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太平儒士陶安首先來見。太祖問曰：「有何道教之？」安曰：「即今群雄並起，不過子女玉帛。將軍若能反群雄之志，不殺人，不擄掠，不燒房屋，首取金陵以圖王業，願以身許之。」太祖曰：「諾。」克太平，授安太平興國翼元帥府令史，陞都事。後太祖得建康等處，全有江南，遂成帝業，（「遂成帝業」，原無。）安贊佐功多。官至翰林學士、江西行省參知政事。（「西」原作「南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

太祖在和州與李國勝、趙普勝同盟渡江。既至彩石，國勝起意，就船上設宴，邀請太祖飲酒，欲圖之。國勝部下人陰以其情達於太祖，推疾不赴。後數日，卻設筵宴請，國勝不防，到船上未久，太祖令壯士縛之投於水。部下廖永安、俞通海以軍馬船隻降。

太祖駐師和陽，兵有紀律，恩威日著。而名將常遇春等領眾數十人棄聚來歸。未至，困臥田間，夢神人披金甲擁盾呼曰：「起、起，主君來！」忽寤，見上騎從至，即與其徒乞歸附。上喜其勇壯，用以為前鋒。

按：常遇春而下至諸將來歸者又數十人，悉皆名將也。惟吳復、仇成二人為廬、和人，餘皆濠產也。昔人云：漢祖功臣多起豐、沛，光武諸將半出南陽。蓋帝王起跡之地，天必儲精聚靈，使英雄謀略之士生乎其間，以備其驅策而為之股肱羽翼。稽古驗今，其揆一也。

蠻子海牙水寨，自上江退下峪溪河口，（「自上江退下峪溪河口」，「峪」原作「裕」，據明太祖實錄卷四乙未四月壬寅條改。）與彩石相對。太祖既得彩石，以兵破之。蠻子海牙遁走，長官康某等降，獲其船隻。

陳也先圍太平，太祖殺敗之。也先被擒，太祖不加誅戮，殺牛馬，與同誓告天地，共攻臺城。也先懷二心，陰通城中守將，雖圍而不攻，被臺城擒去郭元帥、張元帥，軍敗而回。及句容，鄉兵殺陳也先。太祖曰：「陳也先背盟負恩，天殺之也。」其子陳兆先屯守方山，（原脫「先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太祖招之就降。

太祖既得建康，為軍少，集太平、建康、鎮江、宣州、廣德五府民戶為軍，（「集太平建康鎮江宣州廣德五府民戶為軍」，「戶」原作「軍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謂之民兵。太祖即位，曰：「虧了五府供給，永遠饒了他秋糧，止當均功夫役。」（「均」原作「徭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

揚州長鎗、一片瓦、青軍等軍馬相爭戰，無糧食久。太祖差人往招之，長鎗等過江，撥與李文忠等管領，守嚴州。

太祖差人往揚州，招到青軍元帥單居仁、馬某等軍馬過江，令守常州。居仁男單大舍糾同呂城「黃包頭」元帥陳保二，執頭目叛降張士誠。李文忠哨杭州，獲陳保二。太祖問保二曰：「你守常州，頭目反去張家，有得還我否？」保二不答，殺之。後單大舍領軍把宜興，太祖令單居仁招其子，曰：「上位待我甚厚，你妻子皆在，你可過來。」其子答曰：「我已投人，不復顧父母妻子，忠孝不兩全。」拜辭而去。克蘇州，生擒之。太祖召居仁曰：「你子已就擒，與你自處之。」居仁曰：「不忠不孝，當碎其肉。」縛於市曹，凌遲處死。太祖仍以鄉里舊人待居仁，致仕還鄉。

太祖渡江，先克太平，立太平興國翼元帥府。（原脫「太平」二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克建康，立江南等處行中書省、江南等處行樞密院、帳前親兵都指揮使司、五翼元帥府、五部都先鋒、秦淮翼元帥府，設百戶、千戶、萬戶、總管、統軍元帥；參議府、左右司、省都鎮撫司、理問所、斷事廳、兵馬指揮司、按察司、營田司、經歷司、博士廳、照磨所、管勾所。克鎮江，立鎮江翼。克宣州，立寧國翼。克廣德，立廣德翼。克常州，立常春翼。克徽州，立雄峰翼。克嚴州，立德興翼。克婺州，立金華翼。克處州，立安南翼。克衢州，立金門翼。克信州，立龍虎翼。克諸暨，立諸暨翼。（本段「翼」字，原訛作「驛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

太祖命徐達攻常州，於甘露下營。（「甘」原作「世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張士誠弟士德來戰，達調元帥王玉等殺敗士德。（原脫「調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士德策馬走，王玉令男虎子追之。士德過坎墜馬，虎子擒之。太祖大喜，曰：「張士誠謀主士德，其人有智勇，被我擒之。張氏之事成敗可知矣。」遣人往平江和好。士德母痛之，議令士誠歲貢糧十萬石，（「誠」原作「德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布一萬疋，永為盟信。就以廖同僉易士德，太祖不從。士德以為失身，事無所成，（原脫「事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陰寄書與兄士誠，可降元朝以為之助，遂不食而死。

太祖嘗曰：「與我取城子的總兵官，妻子俱要在京住，不許搬取出外。」

太祖立義子保兒、周舍、道舍、柴舍、馬兒、金剛奴、也先、買驢、真童、潑兒。（原脫「柴舍」二字，「也」原作「兒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）後令歸宗。

戊戌年四月，太祖批示：帳前親兵都指揮使司首領官郭彥仁，令充本司都事職役，自龍鳳三年調汝專掌行兵文案，今來將及一載，多受勤勞。更兼軍中調和士卒，其間中正甚厚。吾托汝於軍中正使，晝夜無憂，家眷不多慮，時遣人賚送糧薪。雖今將士英勇，實賴賢豪謀佐，勇者必勝，大事速成。彼事一節，正為保指揮我之親男，胡大海我之心腹。前者曾聞二人不和，且保指揮即我親身也，胡大海即我心腹也，身包其心，心得其安，心若定，身自然而定。汝必於我男處丁寧說知，將胡院判以直心待之，節制以守之，使我所圖之易成，只此。

按：英雄豪傑欲大有為於天下，其成敗有幾也。推誠結納者無不成焉，懷疑猜忌者無不敗焉。使漢高疑陳平、韓信而不用，漢業何由成？使項羽不疑亞父、鍾離昧，楚未由遽亡也。光武岸幘而待馬援，唐太宗賜金以懷尉遲，識此幾也，故不旋踵而混一天下。我太祖用將，以保指揮為親男，以胡大海為心腹，一心付托，毫無疑二。聞將不和，命郭彥仁曲為調和，冰釋前愆，真心契合，誰不思致死力，以圖大事哉？陳友諒有趙普勝，疑而殺之，卒致群小離心，尚欲與我太祖角勝，難矣！其驅逐胡元，肇造函夏，詎不易易哉？

太祖親徵太平、建康、宣州、婺州，書押大榜，招安鄉村百姓，歲納糧草供給，謂之「寨糧」。後常遇春奏害民，太祖即禁止。

太祖親徵婺州，有姪男子進女子一人，約二十歲，能作詩。太祖曰：「我取天下，豈以女色為心，誅之於市，以絕進獻。」

太祖自建康冒冰雪至婺州，感寒氣，腹病不已。醫士嚴景明以藥調治即愈，（原脫「調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就書「良醫景明」四大字賜之。

紹興儒士王原章，能作梅詩，來金華見太祖，甚待之，曰：「我克紹興，著你做知府。」賜衣服遣回。

太祖克婺州，遣使往處州招參政石抹宜孫，不從。後命僉院胡大海克其城。

太祖聞劉基、章溢、葉琛皆國士也，特遣宣使樊觀齊幣禮徵聘。（「特」原作「時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基等到京，授基中丞、溢中丞，授琛洪都知府。劉基知天文。基自少穎敏，於書無所不讀，凡天文、地理、陰陽、卜筮、諸子百家之言，莫不涉獵。元末登第，為高安縣佐。太祖嘗以「國師」、「先生」稱之，後封誠意伯。

按：劉基為高安縣佐，耆老有知天文術數之學者，其書甚備。基與之語，其人曰：「公聰明絕人而器識宏遠，當為一代偉人。吾書盡相付。」基遂得究觀其說而領其要。嗚呼，留侯受書於圯橋之老而興漢，伯溫受書於高安之老而興我皇明，孰謂天果無意乎？

太祖克婺州，遣儒士陳顯道招方國珍。國珍以次子亞關為質，（「國珍以次子亞關為質」，原無「國珍」二字，參照明太祖實錄卷七己亥三月丁巳條文意補。）令郎中張本仁賫降書，（原脫「仁」字，據明太祖實錄卷七己亥三月丁巳條補。）獻溫、台、慶三郡。太祖發其子回，授國珍江南行省平章、福建行省右丞，（「福建」原作「建康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國瑛福建行省參政，國珉江南行樞密院僉院，降以銀印。遣博士夏煇賫往慶元開衙門。止是國珉用行樞密院印，（「國珉」下原衍「行」字，參照錢謙益國初群雄事略卷九台州方谷真國初事蹟引文刪。）其餘印留而不用，心持兩端，規伺成敗。太祖姑容之。後國珍使檢校燕敬進金鞍玉轡，太祖正克江西，李善長遣其使就進獻。太祖謂其使燕敬曰：「我取天下用的是馬，奚用此物！」

次年，（原脫「年」字，據錢謙益國初群雄事略卷九台州方谷真國。）國珍又進大西馬四疋。太祖曰：「此馬可踏街道。」（「道」原作「隨」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、清金華叢書本改。）賜將官。克蘇州，太祖命御史大夫湯和取慶元。國珍懼十年不改正朔，下海避之。繼又請降，惟姪方明善拒敵，後亦降。太祖以國珍既降，不念舊惡，授國珍廣西行省參政。起造千步廊一百間報功，以次子亞關獻三郡海船水手數萬。及建言沿海築城防倭。

太祖克婺州，遣掾史周德遠往衢州招廉訪使宋伯顏不花，（「遣掾史周德遠往衢州招廉訪使宋伯顏不花」，原脫「不花」二字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補。）不從。後命常遇春領兵圍城，九月克之，執宋伯顏不花到京。太祖數之，曰：「爾既守城，城破不死，非人臣也。且百姓何辜，使遭鋒鏑。」以鞭決訖三十。後用為提刑按察司，問鄧福被排陷事，（「問」上原衍「理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刪。）反以本人不合告按察司官壞了衙門，坐罪。太祖訪察之，數伯顏不花曰：「你本俘虜，我有而用之。元朝因護黨往往屈人壞了天下，今爾復襲舊弊。」杖殺之。

長鎗參政謝國璽與邢、何二同僉等軍馬，自淮西，經宣州，至杭州、嚴州。因院判劉九九殺死元帥趙小九，攻破其城，九九走衢州。國璽納九九之妻，追至衢州城下，宋伯顏不花閉門不納。國璽等復經金華、東陽駐劄。太祖特遣掾史王子禮往招之，邢、何二同僉遣萬戶龔敬賚書請降。惟謝國璽不從，走杭州。李文忠克城，國璽自以守宣州時殺長鎗湯元帥，聞其子在文忠部下，欲報父讎，懼而縊死。

太祖克婺州，僉院胡大海領兵圍紹興，其子胡三舍、王勇等三人犯酒禁，太祖命誅之。都事王愷諫曰：「胡大海見總兵攻紹興，可以本官之故饒他。」太祖怒曰：「寧可胡大海反了，不可壞了我號令。」自抽刀殺之。

趙德勝巡城至東門，敵發礮張弩，中其腰脅，深入六寸，重傷而死。

按：德勝性剛直沉鷲，馭下嚴肅，一號令之加，旗幟為之改色。每從大將征伐，恪守軍令，不違尺寸。平生未常讀書，而隨機應變，料敵如神，動與古名將合。臨陣不懼，奮不顧身，遂及於難。上痛念不已云。

濠州胡家有女守寡，太祖欲納之，其母不從。後聞隨軍在淮安，不曾適人，太祖遣人以書達平章趙君用，請求之。君用以胡氏同其母送至，太祖納之，立為胡妃。

青軍馬元帥過房得常州孫府判女為女，太祖納之，有寵，為妃。後訪得妃兄孫伯英在衛州，差貴赤老張起取到京。太祖大悅，賜以金銀段疋，令龍灣關把關。不久除斷事官，陞河南行省參政，任太僕寺卿。妃卒，令守妃墳，以事累死之。

苗軍左丞楊完者，有軍十萬，自上江順流而下，入杭城守之，（原脫「入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調省部鎮撫李才領兵圍徽州。太祖命院判鄧愈、胡大海拒戰，殺死李才，苗眾遁走。完者後裔江浙丞相塔失帖木兒主婚，強娶平章慶童之女為妻。張士誠降元胡，塔失帖木兒陰通士誠，發兵至湖州，布營圍之。完者出兵不及，自縊死，兵散。部將員同僉領元帥蔣英等二萬人來降。太祖率英等攻克婺城，就隨胡大海鎮守。

壬寅二月初七日，英等刺殺大海，叛降張士誠。（「降」原作「將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太祖痛悼不已，於聚寶門迎喪，復令金華城中建祠塑像，遣使祭之。後李文忠克杭州，擒英等至京。（「太祖痛悼不已……擒英等至京」，原無此段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又「蔣英」，原作「蔣瑛」，據明太祖實錄卷一〇壬寅二月癸未條改。）太祖命取大海畫像於市曹懸掛，刺蔣英等血祭之，凌遲處死。

樞密院判謝再興，乃都督朱文正岳父，跟隨太祖克婺州。（「克」原作「命」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、清金華叢書本改。）與胡大海打紹興回，太祖以親命守諸暨。離城數十里，張士誠令呂同僉倉於溪上築一壩，每年水發必是滄城，再興不時偷掘其壩，力戰功多。再興心腹左總管、糜萬戶，嘗以違禁物私往揚州易賣，太祖恐洩國事，拘拿左、糜二人殺之，以首懸於再興廳上。太祖自主婚，以再興次女嫁與右丞徐達，復取再興回京聽宣諭。另遣參軍李夢庚往諸暨節制軍馬，卻令再興回還聽調。再興既到諸暨，愧無權勢，出怨言曰：「女嫁不教我知，有同給配。又著我聽人節制。」與知府樂鳳就執參軍李夢庚，（原無「與」字，據錢謙益國初群雄事略卷七週張士誠國初事蹟引文補。）元帥王玉、陳剛，以諸暨全城軍馬赴紹興投降。惟總管吳德明棄妻子隻身先回，太祖以其忠義，賜以小於元帥妻。後再興弟謝三、謝五守餘杭，李文忠圍之，（「圍」原作「圖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諭其以降。謝五於城上拜而言曰：「保得我性命便出降。」文忠指天誓曰：「我是總兵官，不得殺你。」謝五以城降。太祖即取赴京，文忠奏恐失信於人，後無肯降者。太祖曰：「謝再興是我親家，反背我降張士誠，情不可恕。仍將謝五凌遲了。」

元帥葛俊等守廣信，不服李文忠調。俊為羽林衛指揮，隨太祖龍江點軍，（原脫「隨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不敵。太祖召而問之，俊對曰：（「俊」原作「後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「葛俊。」太祖怒曰：「不敵，主何意？廣信不服調是你！」命誅之，發其子雲南充軍，永不用。

太祖遣千戶王時等，賚銀三千兩，（「賚銀三千兩」，「賚」原作「賞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往方國珍附搭海船到大都，體探元朝及察罕帖木兒、李思齊等軍馬事情。國珍差吳都事同去。既回，帶馬五十匹。

太祖聞李察罕帖木兒下山東，江南震動，（「南」原作「東」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、清金華叢書本改。）遣使通好。時陳友諒據上江，震扼安慶；張士誠據蘇州，故有北方之好。元朝遣戶部尚書張昶、郎中馬合謀、奏差張璉賚龍衣、御酒、八寶頂帽，榮祿大夫、江西行中書省平章政專宣命誥書。昶等航海至方國珍處，及一年，國珍二次差人以其事達於太祖，不答。國珍以為若不置於他處，（「若」原作「君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禍將及我。遂令昶等往福建，平章燕不花差人往建昌，王溥平章達其情。溥忻然遣儒士饒某等到京，（「忻」原作「折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奏昶等在鉛山界首等候。太祖命符璽郎劉宗啟於廣信迎之。昶等果至，宗啟伴至衢州，械昶等到京外，裸其體入城。至省前，太祖賜各人衣冠。人見不拜，太祖怒曰：「元朝不達世變，尚敢遣人扇惑我民！」（原脫「惑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將出殺之，昶無一言，惟馬合謀抗對，口出不遜之言。太祖令壯士縛之。至暮，留昶一人，以死囚代之，與馬合謀、張璉出聚寶門外誅之，以三人首發福建界首示眾，監刑官韓留亦誅之。數日後，太祖謂劉基、宋濂曰：「元朝送一大賢人與我，爾等可與之議論。」及出，乃張昶也。除行中書省都事，不久陞參政。自知政，多合太祖，賞賜甚多，權豪震動。李文忠克杭州，（「杭州」原作「平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執平章長壽、丑的管等官到京，太祖曰：「此等皆元朝大臣，給以腳力路糧，送至境上，任其還鄉。」昶心懷舊主，以國事通。獲其書，太祖令馮國勝、楊憲鞠之，（「馮」原作「楊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處以極刑。太祖謂丞相李善長曰：「被他侮弄我這幾年，（原脫「這幾年」三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碎其骨，投於水。」

太祖選宮人，訪知熊宣使有妹年少，欲進之。員外郎張來碩諫曰：「熊氏已許參議楊希聖，（「熊氏已許參議楊希聖」，「楊」原作「許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若明取之，於理不妥。」太祖曰：「諫君不當如此！」令壯士以刀碎其齒。後參議李欽冰與希聖弄權不法，丞相李善長奏之。太祖將二人黥面，云：「奸詐百端，謫謫萬狀，宜此刑。」割飲冰

之乳，即死；剗希聖之鼻，淮安安置。後希聖兄楊憲任江西參政，來朝，太祖謂憲曰：「爾弟弄權，我已黜之，仍給熊氏與他。」憲叩頭曰：「臣弟犯法，當萬死，焉敢納之。」太祖曰：「與之熊氏隨住。」

張士誠圍安豐，劉福通請兵救之。太祖親援。兵初發時，大使劉基諫曰：「不宜輕出，假使救出來，當發付何處？」太祖不聽。經廬州，平章左君弼不出迎。及安豐解兵，回攻廬州，三月不克。時漢王陳友諒親率高稍子戰船，兵號六十萬圍江西南昌，用雲梯等攻具百道進擊。攻雖急，而都督朱文正城上發砲石、擗木、火箭，無不破之。僅及一月，守具將盡，援兵不至。事急，文正遣捨命王詣友諒，詐言約日出降，友諒緩其攻。至期，城上旗幟一新，至暮不出。友諒縛捨命王於城下游營，殺之攻城。文正堅城以待援至。（原脫「文正堅城」四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聲息到廬州，太祖纔知之。謂徐達等曰：「為一廬州而失江西大郡，豈兵家之法。」遂解圍，親率戰船蔽江，至鄱陽湖。友諒聞援至，解南昌圍，退出康廬山，（原脫「郎」字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、明太祖實錄卷一二癸卯七月丁亥條補。）與太祖大戰。太祖頗懼，問劉基曰：「氣色如何？」曰：「我兵必勝之氣，當力戰。」友諒果中流矢死，兵船盡降。太祖謂劉基曰：「我不當有安豐之行。使陳友諒乘我之出，京師空虛，順流而下，搗我建康，我進無所成，退無所歸。友諒不攻建康而圍南昌，此計之下者，不亡何待！」乃知天命有所歸也，遂班師。

太祖克江州，偽漢陳友諒下偽丞相胡廷瑞、平章祝宗聞知，（「瑞」原作「遂」，據明太祖實錄卷一〇壬寅正月己未條改；「知」原作「之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遣人賫書以南昌來降。太祖既到南昌，命宗與同僉康泰跟隨徐達攻武昌。宗等中途叛回南昌，據城參政鄧愈遁走。（「據城」原作「處州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宗執知府葉琛等官殺之。聞大軍來，復棄城走。江西平陵後，太祖曰：「得江西是去陳氏之一臂，況其地乃楚之重鎮，為吳西南之藩屏，人好訟難制，山寨來降者多，非骨肉老成莫能治之。」是命親姪文正為大都督府左都督，節制中外諸軍事，往鎮江西。太祖特命儒士郭子章、劉仲服為輔佐參謀。

文正到鎮，招諭山寨來降，頭目盡皆歸順，好訟者誅之，號令嚴肅，遠近震懼。豈期荒淫，惟用掾史衛達可等小人為心腹，專求民間閨女，用則數十日，不用即投之於井，為數甚多。凡遇太祖差人到彼公幹，多以銀、段鉗之，受者蔽而不言其惡。按察僉事凌說到任，察其實劾奏之。太祖即取回文正問罪，其郭子章、劉仲服、衛達可、王三元帥不諫阻，皆誅之。及部下隨從、頭目五十餘人，盡皆斷其腳筋。太祖既問文正，明日欲治之。皇后諫曰：「文正雖驕縱，自渡江以來，克太平，破陳也先，營取建康，多有戰功。堅守江西，陳氏強兵不能克，皆其智勇也。況乃骨肉親姪，（「況乃骨肉親姪」，「乃」原作「有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縱有罪，亦當宥之。」太祖曰：「後言是也，且釋之。」未久，太祖命文正整點荊州城，回京未用，復出不遜之言。太祖意其懷不軌，欲廢之。皇后極諫：「文正止是性剛，恐無此心。文正母見存，當念其母子之情，用曲赦之，且見親親之義。」太祖從後言宥之。後復遣文正往濠州祭祀，暮夜與從人議，有異志，從人備告，太祖廢之。及分封時，命其子守謙為靖江王，以奉其祖祀。

都督朱文正守江西，以各府山寨頭目或降或叛，發解到京。太祖以此等人持兩端之心，盡投於水。

文忠守嚴州，取媳婦韓氏在家留宿。太祖知之，差人將韓氏誅之，召文忠問罪。皇后勸諫，復令還嚴州。既至，儒士趙伯宗、宋汝章乘機說文忠，曰：「此去得回，若再取不得回也。當早圖之。」文忠於是使伯宗等潛往杭州張肆平章處通好。伯宗既回，文忠與郎中侯原善、掾史聞遵道議降書。聞太祖差刻期賚親筆家書，復召文忠。文忠得書甚喜。比到京，太祖又撫之甚切，賜以好馬銀兩，令文忠速還嚴州，用心鎮守。文忠既還，與侯原善等曰：「我幾乎著你等悞了，此事當如何區處？若事泄，何面目見上位。」原善曰：「大人饒我等性命，當有箇處置。止厚餌此二人無言語為上計。」文忠悟之，乃以書付伯宗等，以筵宴錢之。使其醉，令宣使俞也先管送至船，比到大浪灘下，（「比到大浪灘下」，「灘」原作「推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文忠已令潑舍候於灘岸，呼船近岸曰：「官人再有吩咐言語。」潑舍上船，將伯宗、汝章等縛投於水。

太祖嘗曰：「濠州乃吾家鄉，張士誠據之。我雖有國而無家。」是以遣龔希曾潛往濠州說蕭把都。後把都以濠州降，太祖曰：「今日有國有家，遂我志也。」於是經理濠州城，（原脫「州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修治皇陵等事。

太祖嘗曰：「浙西寺院田糧多，寺僧惟務酒肉女色，不思焚修。」盡起集京城工役，死者甚多。皇后諫曰：「度僧本為佛教，（原脫「本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為僧犯戒，自有果報。今使工役死亡，有所不忍。」太祖從後言，盡釋之。

太祖命馮國勝圍高郵。偽僉院俞某開門詐降，國勝輕信，輒令指揮康泰等數百人先入城，俞某於城樓上忽放下閘板，關其門，盡殺之。太祖知不利，即召國勝回，決以大杖十，罰其步走高郵。國勝怒，四門齊上，一鼓而破之，俞某就擒。

太祖以陳寧為浙東按察使，無正行。皂隸小毛赴京訟之。太祖提取自問，伏罪。太祖曰：「這禽獸之行，豈是你讀書人所為！」下應天府獄。一年歲盡，押至聚寶山聽決。太祖坐於山上，令百官地坐，數其罪而宥之，除太倉市舶提舉。太祖曰：「若盜我船貨，那時處死。」後至御史大夫，與胡惟庸為黨，死於極刑。

太祖克建康，獲元帥者林，有其死而復其職。不久逃至杭州。太祖曰：「林思舊主，既去，勿追。」後任廣西省平章。（「後任廣西省平章」，「西」原作「東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廖永忠克廣西，林來降。到京，太祖集百官數之曰：「爾元朝臣子，既失城池不死，我有爾罪復爾職，背我而逃，且為其主也。今又失廣西，分當一死，不死來降，不忠之人，豈可留之！」殺於市。

元至元間，（「元至元間」，原作「元至正間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楊璉真珈發末廟諸陵，以理宗首骨載為飲器。太祖既得燕都，命守臣吳勉尋訪到京，（「命守臣吳勉尋訪到京」，「勉」原作「免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太祖命埋之於城角寺。及覽浙江所進地圖，有宋諸陵，命瘞於舊穴。

太祖以許元為祭酒，還家祭祖，受太祖及皇太子厚賜。浙江按察僉事程孔昭劾元不當用象牙牀及杭州娶妾，（原脫「按察」二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太祖以元安置南雄，後遇赦恩回家。王葵子祭胡大海回京，奏元安置人數，不在赦例，赦罪人，不赦安置。提元到京，下獄病死。

太祖早晚於西樓上決事，皇后潛聽之。如聞上怒，候上回宮，詢問「今日處何事？怒何人？」不以輕重直言諫曰：（「不以輕重直言諫曰」，原脫「直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「上位已有五子，正好積德，不可縱怒殺人，致死活人性命，乃子孫之福，國祚亦久。」太祖從後言，決事一從律。

宋濂孫宋子衡坐黨逆，籍家械濂。太祖怒曰：「宋濂犯黨逆。」命誅之。皇后諫曰：「田家請一先生，尚有終始，不忘待師之禮。宋濂親教太子、諸王，豈可無師生之義？況濂致仕在家，必不知情，可赦其死。」太祖從後言，以濂發茂州安置。

太祖既得燕都，專設大河等衛，打造二百料匾淺船，每一船載米二百石。經由黃河，入濟寧閘河至臨清河，下會通河，以達北京。

太祖克建康，都之。以六朝所歷年數不久，注意遷都。後得汴梁，親往視之，曰：「四面受敵之地。」亦有建言遷長安者，太祖曰：「漕運艱難，且已之。」

太祖克婺州，宣諭百姓曰：「我兵足而食不足，欲加倍借糧，候克浙江，乃依舊科徵。」後擒張士誠，以加倍糧免之，惟僧、道不免。（「太祖克婺州……」，此段原無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

太祖渡江，或親徵，或遣將克取城池，令曰：「凡人敵境，聽從稍糧。若攻城而彼抗拒，任從將士檢刮，聽為己物。若降，即令安民，一無所取。」如此，則人人奮力向前，攻無不取，戰無不勝。（此段原無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

太祖克建康，御史大夫福壽死之。太祖命於城中立祠，每歲祀之。後訪得秦原之、周良卿、立某三人素有德行，以禮延納，詢以政事，號曰「三老」，敬之甚厚。（「太祖克建康……」，此段原無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

太祖於國初造車器，以銅為箭翎。將士攻城時，繫拖地綿裙，或紅或青綠，以其虛胖，箭不能入。頭戴闊簷紅皮壯帽，插「猛烈」二字小旗。後地廣，易用鐵甲等器。（「太祖於國初造車器……」，此段原無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

太祖於國初地狹糧少，除守城軍士四十日支糧一次，准作一月口糧，出徵軍士不支。總兵官給榜，聽於敵境遠近鄉村、山寨召安百姓送納糧草供給。

太祖於國初以所克城池專用義子作心腹，與將官同守。如得鎮江，用周舍；得宣州，用道舍；得徽州，用王駙馬；得嚴州，用保兒；得婺州，用馬兒；得處州，用柴舍、真童；得衢州，用金剛奴、也先；得廣信，用周舍，即沐英也。

按：創業之初，得將為急。我太祖舉義濠梁，得徐達、常遇春及廖、康、湯、耿等，舉稱名將已，足以輔翊聖君，攻克城池，勘定禍亂，而況兼用心腹之義子，與將同事，一時雲集，分疆固守，反顧無虞，而一統規模可以預卜矣。

太祖於國初所克城池，令將官守之，勿令儒者在左右論議古今。止設一吏管辦文書，有差失罪獨坐吏。將官正妻留於京城居住，聽於外處娶妾。

太祖所克城池，得元朝官吏及儒士盡用之，如有逃者處死，（「始有逃者處死」，原脫「者」字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補。）不許將官擅用。

太祖嘗曰：「河南李察罕帖木兒兵威甚狠。」（「河南李察罕帖木兒兵威甚狠」，原脫「帖木兒」三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先遣楊憲往彼通好。凡察罕帖木兒下山東，又遣汪河往彼結援，不意田豐、王士誠刺殺察罕帖木兒。太祖以孤兵獨守，別無趨向，成敗當聽其自然。在後滅陳擒張，信知天命之有歸，即位後，遂圖中原。

太祖於國初編律，頒行各衙門遵守。豈憶犯法者多，太祖曰：「本欲除貪賊官吏，奈何朝殺而夕犯！今後犯賊者不分輕重皆誅之。」後再編律，今枉法不枉法輕重罪之，著為令。

太祖立富樂院於乾道橋。男子令戴綠巾，腰繫紅搭膊，足穿帶毛豬皮靴，不容街中走，止於道傍左右行，或令作匠穿甲。妓婦戴皂冠，身穿皂（才皆）子，出入不許穿華麗衣服。專令禮房吏王迪管領。此人熟知音律，能作樂府。禁文武官及舍人不許入院，止容商賈出入院內。夜半，忽遺漏火，（「忽遺漏火」，原脫「火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延燒脫歡大夫衙，係寄收一應贓物在內。太祖大怒，將庫官及院內男子、婦人處以重罪。復移武定橋等處。太祖又為各處將官妓飲生事，盡起赴京，入院居住。

太祖以火德王色尚赤，將士戰襖、戰裙、壯帽、旗幟皆用紅色。頭目馬用大黑額答罕、大黑轟頭，以壯軍容。

太祖克建康，調武官曰：「聽從開墾荒田，以為已業。」文職撥與職田，召佃耕種，送納子粒，（原脫「送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以代俸祿。和州有李善長職田，參軍郭景祥覈出步田不實。太祖曰：「此蓋佃人作弊，於面刺『田』字，以警其餘。」

太祖於國初今各府織造，月辦段疋，打造鐵甲，按月起解。過期不解，官府處死。

太祖親徵城池，給民戶由，俱自花押，後追之。又以上吏害民，令各府縣避貫對僉，地裡生疏，不知民之貧富，自然無弊。後不用市民，（「後不用市民」，「市」原作「有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於鄉村取識字的人來用。

太祖以遞送使客人輻不勝害民，曰：「人雖有貴賤，其口體則一。今後使客有符驗，止是夫二名。按察司官及出使外國者，（「按察司官及出使外國者」，原脫「官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給夫四名，俱以田糧內出錢僱工，不許擅役良民，勞其筋骨，妨奪農務。情願受僱者，聽從其便。」

太祖國初以來，朝政有失，無人肯言，立執法議理司，以汪廣洋、李勝瑞為執法官。置白牌，（原脫「白」字，「瑞」作「端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改。）於上書「執法議理」，如有失處，許持牌直言極諫。太祖從之。

同僉廖永安於太湖被張士誠執去，（原脫「於」字，「同僉」上行「廖永忠隨」四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、刪）卒死於蘇州。弟廖永忠襲職。永忠隨太祖鄱陽湖與陳友諒戰，（原脫「弟廖永忠襲職永忠隨」九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）有功，後陞平章，克兩廣，封德慶侯。太祖以永忠僱用龍鳳不法等事，處以死罪。

按：廖永忠以豪雄茂爽之才，虎視鷹揚之勇，濟之以淵深宏遠之略，而成乎光大奇偉之勳。觀其戰鄱陽而殲友諒，靖兩廣而縛明昇，降王破國於指顧之間，斬將奪旗於談笑之頃，收聲定價，豈值開國之元勳？雖古之名將不是過也。永忠論功當封公。太祖謂：「其所善儒生，窺朕意向，以邀封爵，止封為侯。」而終復獲譴以歿，豈其所以居功者未盡善與？

楊憲、凌說、高見賢、夏煜嘗言：「李善長無宰相才。」太祖曰：「善長雖無宰相才，與我同里，我自起兵，事我涉歷艱難，勤勞簿書，功亦多矣。我既為家主，善長當相我，蓋用勳舊也，今後勿言。」

太祖親徵宣州，長鎗元帥亮祖出城拒戰，太祖躬親擐甲，督兵交戰，亮祖敗走，繼以所部軍馬降，元帥謝國璽等棄城遁去。太祖選精壯軍於帳前守禦，名曰「金陵橫舟鐵甲鎗皇五等把都兒」，帳前親兵都指揮使司領之。

太祖察知應天府民間鄉司專與鄉村書算田糧，增減詭寄，（「寄」原作「計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躲避差役，壞法害民，漆黥其面以示眾。

胡大海克蘭溪，獲僧人孟月庭，獲得天文、地理書，留在帳下。太祖親徵婺州，過蘭溪，大海以月庭見。太祖得其天文書甚喜，問月庭原師何人？月庭曰：「龍游米得明。」得明精於天文。太祖克婺州，立觀星樓於省東，（「省東」原作「東首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夜與月庭登樓，仰觀天象，至更深得其指授。就令月庭長&~SHIKE娶妻，待之甚厚，跟隨太祖回京。後得處州劉基、江西鐵冠，亦能天文，月庭與之議論不合，嘗有犯上之言，太祖不加罪，發和州住坐。參軍郭景祥奏月庭毀謗，太祖差校尉杖殺之。

太祖圍婺州，駐蹕西峰寺基上，城中人見五色雲罩。元帥劉脫因不花諳曉天文，曰：「此乃瑞氣，不日城必破。」及二日，同僉甯安慶以城降。

太祖親徵婺州，圍城一日。處州參政石抹宜孫遣元帥以獅子頭作前陣來戰，太祖命胡保舍領馬步軍迎之，一陣而擒前鋒元帥，李肩章、胡深敗走。（「胡深敗走」，「深」原作「琛」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及明太祖實錄卷一七乙己六月胡深傳改。下同，不另注。）次日攻城不克。樞密同僉甯安慶與守將帖木烈思不和，夜遣都事李相繼城詣太祖請降，開東門納兵。太祖曰：「若事業成，當共富貴。」指天誓之，務不失信。給以「飛」字號五百，入城之日，於本部將帥家照証以明順逆。既入，廉訪使楊惠，（「廉訪使楊惠」，「惠」原作「憲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達魯花赤僧住死之。太祖即命二騎士齎令牌遍告軍中，曰：「勿殺人，勿擄婦女，勿燒房屋，違者依軍法斬。」兵不離伍，市不易肆，開倉賑濟貧民，撫處州石抹宜孫母，壅城中犯鋒鎗死者屍。（「鋒鎗」原作「降敵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獲臺治書帖木烈思、僉事甯安慶、院判石抹厚孫。開設江南等處行中書省分省、行樞密院分院、金華翼元帥府。改婺州為寧越府，陞院判胡大海為樞密院僉院，甯安慶為樞密同僉，儒士王宗顯為寧越知府。命胡大海率領五翼元帥等大軍攻取紹興。以帖木烈思為集賢大學士，差知事夏文達伴送赴京，（「差知事夏文達伴送赴京」，「達」原作「連」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及明太祖實錄卷七己亥正月庚申條改。）至嚴州夜遁。太祖曰：「各為其主，勿追。」己亥三月，（「己亥三月」，「己亥」原作「己未」。按前載胡大海率軍攻取紹興、夏文達伴送帖木烈思赴京等事，明太祖實錄卷七皆繫於己亥正月條。從己亥年至洪武初，其間無己未年。又明太祖實錄卷七於己亥四月條記：「命帳前元帥陸仲亨攻衢州，不克而還。」與此處下文相應。故知「己亥」訛作「己未」，據改。）命元帥陸仲亨引兵攻衢



州，不克。五月，太祖為儀同三司江南等處行中書省左丞相。是月，太祖親徵衢州。至東陽，迎騎將來戰，太祖三戰三勝，騎將敗走，追至衢州。攻城，旬日不克。張士誠犯境，太祖殺李肩章、陳保二。九月初一日，太祖回京。

胡大海得儒士許瑗來見，太祖喜曰：「我取天下，正要讀書人。」除太平府知府。陳友諒陷太平，死之。

胡大海克嚴州，得儒士王宗顯，問係烏江人。及大海克蘭溪，進攻婺州不克，回蘭溪築城守之。太祖至蘭溪，大海以宗顯見。太祖曰：「爾與我同鄉里，正濟所用。」令宗顯潛至婺州城，察聽事體。宗顯到於近城五里吳世傑家，察得城中守將各自為心。回告，太祖甚喜。太祖曰：「我得婺州，令爾作知府。」

太祖曰：「金華是吾親徵之地，乃浙東、江南之重鎮，密近江西、福建、浙江敵境，必得重望之臣鎮之。」改分樞密院為江南分省，陞僉院胡大海為本省參政。未久，苗軍元帥蔣英等謀叛，殺大海。至夜半，殺都事王愷、掾史張誠。次日早，逼勒一城男女數萬出南門，經台州仙居縣，（「經台州仙居縣」，「台」原作「白」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、清金華叢書本改。）殺右丞方國章，赴紹興張士誠降。事聞，太祖改江南分省為浙東行省，陞同僉李文忠為本省右丞，總制處州等五府一州軍馬，選都事楊憲為左右郎中，參贊之。太祖謂憲曰：「李文忠乃吾甥也，年少，未歷練方面之事，皆從爾主之。如有差失，罪只歸你。」

饒州平章吳宏調守撫州，太祖命於光為江西參政。特遣楊憲齎印信，令光開設分省於饒州。（原脫「於」字，「特」作「時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、改。）吳宏原部下吳三副不服，（原脫「三」字，「宏」上行「公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、刪。）糾合王思義謀叛據城，光遁走浮梁。憲在城，無馬走。憲以大義曉諭思義，（原脫「諭」字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思義欲憲到京明其不叛，留之不殺。及江西大軍復饒州，思義入福建。憲得免回京，以前在金華時，李文忠用儒士屠性、孫履、許元、王天錫、王禕預公事，聞於太祖，差人提取屠性等五人到京，內王禕、許元、王天錫發充書寫，惟屠性、孫履誅之，陞憲為提刑按察使。憲得前官單居仁不合將贓罰易作貨物營利，優給史典，劾奏。太祖曰：「單居仁杖一百，不用。史典追贓，發和州種田。」復任憲江西行省參政，再調山西參政，陞御史臺中丞。太祖嘗曰：「楊憲可居相位。」憲數言李善長無大材。胡惟庸謂善長曰：「楊憲為相，我等淮人不得為大官矣。」憲因劾汪廣洋不公不法，李善長排陷大臣、放肆為奸等事，太祖以極刑處之。

處州苗帥賀仁德、李佑之謀叛，殺院判耿再成、元帥朱文剛、知府王道同，（「殺院判耿再成元帥朱文剛知府王道同」，「剛」、「同」原作「明」、「重」，據明太祖實錄卷一〇壬寅二月丁亥條改。）據城以守。太祖曰：「李文忠軍馬不敷調用。」命平章邵榮領參軍胡深等軍馬往覆處城。未至，紹興張士誠乘隙調呂同僉寇諸暨。文忠以嚴州兵少，又兼密近桐、廬賊境，衢、信兵出，江西無以應援，金華止是文忠獨守，城亦空虛，況隔諸暨二百餘里，計無所出。文忠與都事史炳謀議，兵貴虛聲，揭榜於賊境，詐雲平章邵榮領兵五萬已出江西，右丞徐達領兵五萬已出徽州，約會金華，剋日進據諸暨勦捕。賊兵見榜，具告呂同僉，欲退五里下營，以待決戰。當有降卒走報，同僉胡得濟得其實，與院判謝再興分門以守。至夜半，令軍士飽食，高聲發喊，鑼鼓炮銃震動天地，一齊出城，寇驚亂，人馬奔走，自相蹂躪。得濟等督兵追殺，橫屍滿野，惟呂同僉部下先鋒過河溺死，片甲不返。寇敗之後，邵榮至，就領胡深等兵攻破處城，李佑之縊死，賀仁德就擒，誅之。七月，邵榮回京。八月，榮與參政趙某謀為不軌，元帥宋某以其事首告。太祖命壯士執邵榮、趙某連鎖，置酒待之，問曰：「我與爾等同起濠梁，望事業成共享富貴，為一代之君臣。爾如何要謀背我？」榮答曰：「我等週年出外取討城池，多受勞苦，不能在家與妻子相守同樂，所以舉此謀。」不飲酒，止是追悔而泣，太祖亦淚下。趙某呼邵榮曰：「若早為之，不見今日獵狗在牀下死，事已如此，泣何益？惟痛飲而醉。」太祖欲禁錮其終身，聽其自死。常遇春曰：「邵榮等反得成，豈得留我等性命，妻子亦沒為奴婢。上位有天命，其事敗露，乃天誅之也。今反留之，（「今反留之」，原作「今又反之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清金華叢書本改。）是違天也。所以後人倣效，遇春心實不甘。」太祖命縊殺之，籍沒其家產。

太祖於國初立君子、舍人二衛為心腹，選文官子姪居君子衛，武官子姪居舍人衛，以宣使李謙、安子中領之，（「以宣使李謙安子中領之」，「謙」原作「廉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清金華叢書本改。）晝則侍從，夜則直宿，更番不違。

太祖用高見賢為檢校，嘗察聽在京大小衙門官吏不公不法及風聞之事，無不奏聞太祖知之。又與僉事夏煜惟務劾人，（「煜」、「劾」原作「禮」、「刻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李善長畏之。及兵馬指揮丁光眼巡街生事，無引號者拘拿充軍。又凌說、楊憲執法不阿。太祖嘗曰：「有此數人，譬如惡犬則人怕。」見賢又建言：「在京犯贓經斷官吏不無怨望，豈容輦轂之下居之，及在外犯贓官吏，各發江北和州無為住坐。彼中荒田甚多，每人撥與二十畝開墾，亦且得人納糧當差。」太祖從之，以參軍郭景祥督之。

太祖差按察僉事安慶撫諭及內官佛保整治種田。一日，太祖親坐黃船忽到和州登岸駐馬，移時叫出前鎮江知府楊遵數之，曰：「爾楊仲弘之子，有學問，多才能，止是心忍。徐達曾言爾將鎮江百姓田畝增加分數，見得糧多，人目之曰：『革？宣田楊』。又將斛面削去，支糧與軍少了升合，積下糧米又無歸著。留你在世，恐生別事。」誅之。高見賢被楊憲舉劾，（原脫「被楊憲」三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受句容王主簿豹皮等贓，發和州種田。先在彼者指而罵曰：（「先在彼者指而罵曰」，「指」原作「正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「此語是你聞，今亦到此，是報也。」夏煜亦犯法，太祖取到湖廣，投於水。丁光眼害民事發，胡惟庸問招明白，太祖命誅之。

高見賢奏揀史張有道賣選，太祖命楊庸鞠之。有道招受同鄉徐君瑞買求樞密院掾史銀十兩。律該杖一百，太祖命分屍示眾。憲奏曰：「臣職專執法，不該死而誅之，是臣壞法也。」太祖從憲言，依律。

太祖在婺州夜出私行，遇巡軍阻之。小先鋒張煥從行，謂巡軍曰：「是大人。」巡軍曰：「我不知是何大人，（原脫「何」字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補。）只知犯夜者執之。」言之再三，已之。次日，太祖賞巡軍米二石，後不夜出。

太祖於國初以軍儲不足，禁軍民造酒，違者罪之。

太祖謂章溢曰：「爾在處州石抹參政處謀軍事，（「在」原作「往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聞知部屬甚多，授爾浙江按察僉事，往處州收集，赴京助我調用。」溢集到原部下鄉兵二萬名，（「原」原作「京」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今男章允載管領，赴京聽調。太祖大喜，後用溢為御史中丞。

太祖謂胡深曰：「爾回處州收集舊部屬，授爾王府參軍，就便管領守禦處城。」深為軍儲不足，於麗水等七縣大戶內徵科銀兩以給軍，（「科」原作「料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民苦之。有言其弊於太祖，太祖曰：「胡深未可與之較也。」深領兵攻溫州，不克。後又領兵取福建，至浦城，（原作「至彭城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與陳友定兵戰敗被擒，友定殺之。太祖憫深陣亡，授其子世襲指揮。

王溥以建昌降，率將士赴京居住，自備糧食，不支官糧。太祖曰：「王溥可以聚寶門外南街住，置立牌樓，號其街曰宰相街。」溥為事毀之。溥係陳氏偽平章也。

方國珍既獻三郡，不奉正朔，太祖累遣夏煜、李謙、孫養浩、楊憲、傅仲章、程明善往諭之。國珍答曰：「當初獻三郡，為保百姓，請上位發軍馬來守，交還城池。不至，若遽奉正朔，實恐張士誠、陳友定來攻，援若不及則危矣。姑以至正為名，（「姑以至正為名」，原脫「名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彼則無名罪我。況為元朝亂首，元亦惡之，不得已而招我四兄弟，授以大職名，我弱則不容矣。要之從命，（「要之從命」，「要」原作「惡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必用多發軍馬來守，即當以三郡交還，國珍願領弟姪赴京聽上位之命。（「國珍願領弟姪赴京聽上位之命」，「願」原作「須」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、清金華叢書本改。）止乞國珍一身不仕，以報元之恩德，如此心持兩端。」太祖曰：「且置之，候我克蘇州，雖欲奉正朔則亦遲矣。」

太祖以嚴州密邇杭州敵境，命徐達至嚴州，展開五里築城池，移浙東省治及金華軍馬守之。（「治」原作「池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用山房彙鈔本改。）未久，諸暨院判謝再興叛降紹興張士誠。太祖特陞同僉胡德濟為浙東行省參政，再於五指岩下新築諸暨城，屯駐軍馬，以圖進取。（原脫「以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用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德濟部下將土家火尚留嚴州，間有潛地搬往新城者，文忠知之，意德濟使之，故將都事羅敬彥誅之，以戒後人。各將士怒曰：「我等守方面，捨命征戰，略不相容。」說德濟曰：「何處不富貴？別為之圖。」德濟曰：「左丞殺羅敬彥，自為廣信戰卒作弊，非為我也。爾等分守寧家，再勿言，言以軍法治之。」後張士誠兵寇新城，德濟且守且戰，文忠援兵至，殺敗寇眾，獲到驍將數十人。捷報太祖，召德濟赴京。既見，太祖調群臣曰：「我朝豈無人物，此等皆誠豪傑。」特陞浙江行省左丞，賞駿馬一匹，以酬其勞。太祖召文忠責曰：「爾不能牢籠人，胡德濟之德量，你不及也。」克杭州，遷德濟浙江行省左丞。

太祖特令徐達徵西，於莊浪失利，部下千、百戶十餘人達皆誅之，獨械德濟聽太祖自處之。至潼關，太祖有敕曰：「胡德濟固是慢功，前守新城有功，可有之。」仍於徐達處聽調。達班師，德濟至京，後為陝西都指揮使。有病，太祖命醫治之，不痊而死。

胡大海克諸暨，錢萬戶來降，太祖賜衣服令其回。後獻策於張士誠，離諸暨五十里溪中築一壩，水發即沒城，以戰船攻之可克。謝再興爭戰數年不能破決。及紹興歸附，械錢萬戶到京，太祖誅之。

二月，金華苗軍元帥蔣英、劉震作亂，殺參政胡大海。李文忠聞亂即率兵馳赴。至蘭溪，賊委城遁去，文忠遂入金華，撫安其民。時處州苗將李祐之、賀仁德亦謀叛，殺院判耿再成、總制孫炎等。李文忠復調兵縉雲以圖之。

按：胡大海為將，號令嚴明，攻必克，戰必勝，體愛部曲，撫摩遺民，務盡其心。嘗自誦曰：「我本武人，不讀書，然吾行軍惟知有三事而已：不殺人、不擄人婦女、不焚人廬舍。」故其軍一出，遠近之人爭趨附之。其死也，嗷人莫不哀慟流涕，如喪父母。耿再成威名亞於大海云。

安慶乃長江上流之要地也，雙刀趙普勝據守。太祖發兵，攻之不利，後調黑先鋒領兵水陸並進，船至樅陽，普勝先於水中暗以鐵索橫截，柁著索不行，黑先鋒及所部將士盡皆被擒，陸路軍馬亦潰散。陳友諒陷太平，殺其主徐壽輝，自稱皇帝。友諒與普勝同事壽輝，恐其變，誘執普勝往江州誅之，別留軍馬守安慶。太祖克之，命僉院趙伯仲、先鋒程八守之。（「命僉院趙伯仲先鋒程八守之」，「趙」原作「顏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友諒遣兵復破安慶，伯仲與程八走遁，（「伯仲與程八走遁」，原脫「伯仲」、「八」三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直至龍江。知府譚若李亦遁，中途聞寇兵退復回，入城撫安百姓。事聞，太祖怒曰：「主將不能固守，城陷遠遁避之。知府不能遠走，寇退乃能入城安民。將伯仲等照失陷城池誅之。」常遇春諫曰：「伯仲等係渡江舊人，姑用赦之。」太祖曰：「不依軍法，無以戒後。」各給弓弦一條，髮妻子與之，命其自縊死。太祖曰：「仍令各人子孫承襲本職。」伯仲弟趙老哥後封南雄侯。

太祖調參政張昶曰：「茶之所產，多在江西、湖廣，所以前朝茶運司立在江州，專任茶課。爾差官分投前去各府州縣踏勘見數，起科作額，以資國用。」

抽分場官王資盜用竹木事發，供出高管、駱管等十餘人。太祖怒曰：「爾等近侍十餘年，豈不知法？今倚勢強取官竹木到官私用，此與常人不同，處以重罪。」

太祖曰：「隨我渡江文官，掌簿書及軍機文字，勤勞一十餘年，如李夢庚、侯原善、阮弘道、楊原景、樊景昭，與他子孫世襲所鎮撫。」

太祖以按察僉事喜山言：「浙江及直隸府設官店，除官收課，（「除官收課」，原脫「課」字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、清金華叢書本補。）可給軍用，就察奸細。」後處州任滿抽分官馬合謀詣富樂院宿娼敗露，太祖曰：「錢穀官必侵盜課程，所以有錢。」查有一百餘名。太祖曰：「發一半滁州守門，一半辰州參軍處隨軍。」

太祖命樂人張良才說平話。良才因做場擅寫「省委教坊司」招子貼市門柱上，有近侍入言，太祖曰：「賤人小輩，不宜寵用。」令小先鋒張煥縛投於水，盡發樂人為穿甲匠，月支米五斗。

太祖調李善良曰：「江西、湖廣湖池設官辦課，歲得穀一百餘萬石，中間豈無情弊？爾每歲差官覆體，有欺隱者罪之。」（此段原無，據明朱當昀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補。）

劉基言：「處州青田縣山多田少，百姓多於山上壘石作田耕種，農事甚難。」太祖曰：「劉基有功於我國家，本縣田畝止是一等起科五合，使百姓知劉基之心。」（「劉基言……」，此段原無，據明朱當昀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補。）

太祖調李善長曰：「陳友諒用普顏不花提調湖池魚課，今既得湖廣，仍用普顏不花為應天府知府，兼提調魚課。其原有湖官三百餘人，（「其原有湖官三百餘人」，原脫「三百」二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仍舊與職名辦課。」後因虧欠課程，太祖疑普顏不花與湖官通同作弊，剋落入己，俱罰築城以贖罪。

韓林兒係樂城首作亂韓山童男，山童被擒，韓林兒與其母楊氏逃之武安。潁州民人劉福通自碭山夾河迎韓林兒，立以為帝，號小明王，建都亳州，國號宋，改元龍鳳。河南行省平章答失八都魯圍亳州，林兒遁於安豐。劉福通攻破汴梁，乃自安豐迎其主居之以為都。察罕帖木兒攻破汴梁，福通奉其主遁歸。癸卯年三月，張士誠圍安豐，福通請救，太祖親赴援之，先遣常遇春引兵至安豐，士誠遂解圍。福通奉韓林兒棄安豐，退於滁州居之。士誠兵復入安豐守之。丙午年三月，太祖取安豐。

徐達圍蘇州，太祖特命指揮傅友德領軍馬三百與同徐州陸參政出哨濟寧，以警中原。賜友德宴，命葉國珍陪飲，（「命葉國珍陪飲」，原脫「命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撥與歌妓十餘人。太祖令內官覘視，後國珍令歌妓脫去皂冠、皂（手皆）子，（「太祖令內官覘視後國珍令……」，「視後」原作「友德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穿華麗衣服混坐。太祖怒，令壯士拘執國珍，與妓婦連鎖於馬坊，妓婦削去鼻尖。（「妓婦削去鼻尖」，原脫「妓婦」、「尖」三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國珍稱說：「死則死，何得與賤人同鎖？」太祖曰：「爾不遵我分別貴賤，故以此等賤人辱之。」鞭訖，又發瓜州做壩夫，後釋之。

張士德即張九六，及部將史椿，皆張士誠謀士。士德被擒，椿見士誠不是做事業人，（「椿見士誠不是做事業人」，「誠」原作「德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諸將又驕不肯戰，日以子女玉帛奢侈為心，又左丞徐義讓毀椿。椿守淮安，遣使齎書歸太祖。士誠知覺，拘執椿到蘇州誅之。

士誠弟士信，惟務花酒。到浙江省，將丞相答失帖木兒徙於嘉興，自為丞相，奪其位。不久，令潘平章守杭州。士誠回蘇州，（「士誠回蘇州」，「誠」原作「信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用王敬夫、葉德新、蔡彥文謀國。三人出自小人，順從行事。太祖聞之，曰：「我諸事無不經心，法不輕恕，尚且人瞞我，（「順從行事太祖聞之曰我諸事無不經心法不輕恕尚且人瞞我」，「順」下原無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張九四終歲不出門，不理政事，豈不著人瞞！且士德，史椿皆死，惟侍弟士信行事。」時有十七字謠曰：「丞相做事業，專用王、蔡、葉，一朝西風起，乾別。」丙午三月，（「丙午三月」，原脫「三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太祖命徐達圍蘇州。士信守閶門，正與妓飲，中炮死。城破，械張士誠同王、蔡、葉到京，太祖命縊殺之。及獲原叛降人王哈刺不花、徐大舍、單同僉、熊天瑞，（「及獲原叛降人王哈刺不花徐大舍單同僉熊天瑞」，「王哈」原作「正合」，「單」原作「軍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太祖曰：「此等叛逆之人，皆明正典刑。」

太祖調李善長曰：「湖廣、江西、直隸府州縣六房，有主文老先生、書手，積年把持官府，蠹政害民。爾行文書，盡起赴京，發雲南五開衛充軍。」

河南、山東等處府、州、縣官朝京，太祖曰：「此幾處有司官，不思牧民之職專在勸民耕桑，使之無凍無餓，不失養生送死公

上之心。卻乃反役男子種田，婦人養蠶，奪其耕織，（「奪」原作「專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按此段文意不明，疑「男子種田婦人養蠶」為「種田男子養蠶婦人」之外。）利己損民。俱發與指揮毛驥取問明白，（「驥」原作「讓」，據本卷另處及明史卷一三五毛驥傳改。）杖一百。」

太祖謂李善長曰：「濠州是吾鄉里，兵革之後，人民稀少，田土荒蕪。天下無田耕種村民儘多，於富處起取數十萬散與濠州鄉村居住，給與耕牛穀種，使之開墾荒田，永為己業。數年之後，豈不富庶！」以監丞周謀督之。

京城自夏至秋不雨，有司禱求不應。太祖曰：「在京法司及在外巡按御史、按察司冤枉人以致天旱。」差人提問京畿巡按御史何士弘等，太祖命網縛於馬坊。又諭中書省、御史臺及都督府言事。（「又」原作「及」，據文意改。）次日，御史中丞劉基言三事。一曰「出徵陣亡、病故軍妻數萬，盡令寡婦營居住，陰氣鬱結」；二曰「工役人死，暴露屍骸不收」；三曰「張士誠投降頭目不合充軍」。（「一曰……三曰張士誠投降頭目不合充軍」，原脫「一」、「不合」三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太祖曰：「寡婦聽其嫁人，不願者送還鄉里依親；工役人釋放寧家；投降頭目免充軍役。」旬日仍不雨，太祖怒曰：「劉基還鄉為民，御史、按察司官俱令自駕船隻發汴梁安置。被問官吏赦罪還職。」後得北方，（原作「役得此方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欲用舊人，太祖謂楊憲曰：「發在汴梁御史等官，俱係舊人，盡用之。」太祖謂李善長曰：「出徵陣亡及病故軍妻，俱令於寡婦營居住，不許出營，令人巡緝及把門，（原脫「人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在外男子無故入營問罪。」

太祖曰：「歷代銅錢與金銀相兼行使，俗以十二文為米一升，一百二十文為米一斗，一千二百文為米一石。凡估贓俱以錢數定罪。」後鑄大、中當十錢行使，不久不用。

耿忠即耿三舍，初與毛驥等參隨太祖，以心腹親信時令浙江等處訪察官吏，（「以心腹親信時令浙江等處訪察官吏」，「時令」原作「將命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問民疾苦。時紹興、金華、衢州秋旱，農民無收，有司不准告疾。回京奏，太祖怒，提問官吏。後忠任大同衛指揮，（「後」原作「耿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聞中鹽利，巧生奸計，且如火藥用得斑貓，先令家人買下斑貓，（「且如火藥用得斑貓先令家人買下斑貓」，原脫「得」字，「令」作「於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補、改。）等候旬日，卻於公廳發放，要斑貓中鹽，以此誘動千百戶、舍人及軍丁皆投托門下，或納糧米，或折納軍需物料，中出鹽引，為有利益，起意偽造戶部半印倉鈔，虛出客商，冒支官鹽。後倉鈔事發，太祖一概疑之，遍行天下拘拿大同中鹽客商及追倉鈔引目，不分真偽，盡數到官，問得明白。已支米犯人發充軍役，（「米」原作「夫」，「夫」下衍「支」字，據清借月山房彙鈔本刪、改。）鹽引沒官，仍提耿忠問罪。

太祖即位之後，高麗國王顯進表貢方物稱臣。太祖給以金印。封顯為高麗國王。其相李仁人及子李成桂，（「其相李仁人及子李成桂」，「仁」原作「友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改。）凡弑王禡、王昌、王瑤、王奭四主而自立，貢方物而進表，請更國號。太祖改高麗為朝鮮，從其自為聲教。後成桂改名旦，進表，納前恭愍王金印，請朝鮮印及封王誥命。太祖不從。及為進箋，有犯主字樣，太祖罪其使者，供稱姓鄭名某撰文，太祖將所貢金鞍等方物發還李旦，追要原撰箋文姓鄭者。旦懼，以鄭某送至京，太祖罪之，發雲南安置。仍令守遼東都司禁革，不許高麗人通界，亦不許客商貿易，永遠絕之。

湯和姑夫庸某，隱瞞常州田土，不納稅糧。太祖曰：「倚恃湯和之勢，不懼法度，故敢如此。誅之。」常遇春力諫，不從。

金華歲貢香米三十餘石。太祖曰：「我訪知民間揀擇圓淨者用黃絹布袋盛貯，封護進呈。今後作秋糧，一體送官倉，不須歲貢勞民。」

太祖曰：「極刑之家，五服內子弟不無怨恨，不許用為官吏，違者處以重罪。」

太祖責華雲龍：「爾住脫脫大宅不足，又去修太長公主府，勞苦軍士。存留蒙古，色目、畏吾、女直做軍在部下，此等有父兄在沙漠，若起反心，為患不小。胡人遣下妻妾不起發，主何意？坐視制書，大不敬。如今著何文輝去代替管領軍馬。」雲龍扶病回京身故。

沈璫自杭州赴京。（「璫」原作「溜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奏市民子弟不務生理，美麗身服，出入公門，結交官吏，說事過錢，壞法害民。太祖曰：「浙江等處及直隸府、州市民，著他見丁出錢買馬，往北方當驛夫。」

太祖嘗曰：「我於花木結實可食用者種之，無實者不用。如桑、棗、柿、栗有實，及棕樹、漆樹尤用心栽種，蓋因有益於公私之用。苑園亭館、珍禽異獸無益者並不留心。」

太祖用陳寧為廣德知府，歲旱，百姓告苦。事聞，太祖不准寧赴京，奏曰：「天旱，田禾不收，民有饑色，若要稅糧，民必逃移蘇州就食，是與張士誠益民也。」太祖曰：「你好大膽，敢如此言！」久之，太祖曰：「免他本年稅糧。」

丁國寶係韓林兒監察御史，太祖用為九江知府。彭澤縣山民叛，國寶以為若候軍馬來時恐遲，即集鄉兵，親詣叛處，殺敗叛賊，以安百姓。事聞，太祖賞以鞍馬，以其有武略轉為指揮，至御史大夫。（「至御史大夫」，原脫「至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徵雪山有功。為胡惟庸親，伏誅籍家。

太祖嘗使人察聽在京將官家有女僧誘引，華高、（「華高」，原作「華明高」，衍「明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刪。）胡大海妻敬奉兩僧，行金天教法。太祖怒，將二家婦及僧投於河。

太祖克婺州，於城南上豎立大旗，上寫「山河奄有中華地，日月重開大統天。」及命胡大海圍紹興，改紹興路為紹興府。時嵯縣邢元帥、（「時嵯縣邢元帥」，「邢」原作「祁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新昌趙萬戶等以兵來降；慶元方平章、平陽周參政、建安黃元帥、建寧阮參政、福清袁參政、莆田張元帥，各遣人賞書降。胡大海圍紹興，日久不克，太祖曰：「取回守婺州。」隨有趙姓三人見，稱趙宋子孫，請胡大海再攻紹興，願為內應。太祖曰：「大海圍紹興時不出見，（「太祖曰大海圍紹興時不出見」，原脫「曰大海」三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令大海回軍，卻舉此謀，事有可疑。」令法司考問。乃張士誠使三人來，（「乃張士誠使三人來」，原脫「乃」字，「使三」作「知二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明金聲玉振集本補、改。）將家屬盡誅之。

太祖於國初用葉春、王興宗直廳，以其老實不貪，除春為儀鸞司副使，陞福健布政使，除興宗為金華知縣。李善長諫曰：「興宗由隸出身，不可以牧民。」太祖曰：「興宗跟我數年，勤而不貪，又能處事，雖儒與吏不及，可以牧民。」至嚴州，見李文忠，亦曰：「隸輩如何牧民？」太祖不從。興宗到縣三年，廉幹公勤，甚得民心。秩滿，陞南昌通判。調嵩州知州。僉院任亮集民為軍，興宗曰：「元末世亂，聚則為兵，散則為民。民皆為軍，稅糧何出？」奏乞止之。太祖從之。陞懷慶府知府。朝京時，上問養蠶種田官吏，興宗亦在數。指揮毛驥奏王興宗亦被問，（原脫「被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太祖曰：「知府王興宗公勤不貪，不必問。」比還懷慶未久，蘇州缺知府，太祖謂胡惟庸曰：「選保一能人去。」未幾，太祖又曰：「蘇州知府曾有人否？」（原脫「又」、「人」二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惟庸曰：「未得其人。」太祖曰：「我想懷慶知府王興宗可任。」惟庸曰：「臣思不到此。」太祖曰：「行文書與王興宗，就取便道速去。」到任三年，盛有政聲。太祖曰：「王興宗可陞河南布政司左布政。」赴京辭，太祖曰：「久不見你，老矣，我亦鬚白。」賜宴賞鈔，撫而遣之。到任以事累，事白病故。（「白」原作「迫」，據明朱當昫國朝典故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

汪廣洋罷相後被貶，太祖遣近侍人就舟中賜死，汪廣洋妾從死。太祖訪得此婦係沒官陳知縣之女，太祖曰：「凡沒官婦人女子，止配功臣為奴，不曾與文官。」因勒法司取勘。出胡惟庸等並六部官擅自分給，（「出胡惟庸等並六部官擅自分給」原脫「出」、「並」二字，據明金聲玉振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皆處以重罪。

太祖於國初以湖廣、江西等處按察司坐視官吏貪贓，致民受害無伸，今後務要年終來朝，考其問過貪贓人數，以憑黜陟。如貪

賊不拿，體察得出，處以重罪。

太祖於國初但遇獻城投降，如浮梁偽僉判於光來降，待之甚厚。及回，太祖親於南門外送行，脫衣賜之。建昌偽平章王溥全城來降，自備軍食，不支官糧，太祖於南門外造屋，令溥居住，名其街曰「宰相街」以寵之。江西偽丞相胡廷瑞以南昌降，（「胡廷瑞」原作「胡廷遂」，據錢謙益國初群雄事略卷四漢陳友諒國初事蹟引文改）太祖入城，拜其母以安之。

太祖渡江，隨行文官有李善長、毛某、李夢庚、郭景祥、侯原善、王習古、楊叔幹、阮弘道、范子權、楊原杲。克太平，得陶安等。（「隨行文官……侯原善……范子權楊原杲克太平得陶安等」，原脫「侯」、「范子權楊原杲克太平得陶安等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又「陶安」，金聲玉振集等本作「歸安」，參照本卷第一條改。）

太祖以天下稅課司欺隱課程，（「太祖以天下稅課司欺隱課程」，「司」原作「局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每一稅課司差官一員開辦，以為定額。又除把王門老軍於各處做鹽場官及巡檢。後因誤事不用。

金華浦江縣義門鄭仲德，（原脫「縣」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被人誤指與胡惟庸行財，及戶部陳員外指與郭桓糴倉糧。太祖曰：「鄭氏義家，焉肯與人行財，糴官糧顯是誣害。追到鈔貫全給本主，仍著人送到家。」

藍玉令家人中到雲南鹽一萬餘引，倚勢兌支。（「倚勢兌支」，「兌」原作「先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事發，太祖曰：「此是侵奪民利，沮壞鹽法。但是功臣家中到鹽引，盡行沒官。」

尚書郎某，恃李善長勢，放肆奸貪，太祖誅之。籍其家，得父兄親戚友識囑託公事書信。太祖命胡惟庸往杭州照名提問，處以重罪。

各布政司用使空印紙。於各部查得或錢糧、軍需、段疋有差錯，改正卻將空印紙填寫，咨呈補卷。事發，太祖怒曰：「如此作弊瞞我，此蓋部官容得，所以布政司敢將空印填寫。尚書與布政司官盡誅之。」議用半印勘合、行移、關防。

太祖國初用毛某為參議，病故。有男毛驥，以舍人近侍，太祖寵愛，以心腹信任。位至都督，放肆奸貪，太祖籍其家產，誅之。

兩淮、兩浙鹽場，俱係張士誠地面。太祖以軍民食鹽難得，（「難」原作「艱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令樞密院經歷司給批與將官家人，駕船往馬馱沙界首，以貨易鹽，到京貨賣軍民食用。後得諸暨，於唐口關立抽分所。得處州，於吳渡立抽分所。許令外境客商就兩界首買賣。於是紹興、溫州客人用船載鹽於唐口、吳渡交易，抽到鹽貨，變作銀兩，及置白藤、硫黃等物，以資國用。及太祖即位後，議立鹽法，（原脫「立」字，「即位」下衍「以來」二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、刪。）許令客商運米於邊塞城池中鹽，乃不勞耕種而兵食自足，（「勞」原作「能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是以北京、大同、永安、雲南皆得鹽糧，軍不缺食。

太祖改樞密院為都督府，以朱文正為左都督。（「以朱文正為左都督」，「正」原作「忠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後改五軍都督府。

太祖曰：「各衛知事，就令大都督府選除，於本府考滿。宣使及各衛役滿令史，同給與誥命。」（「同」原作「用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

僉事陳養吾作詩曰：「城南有嫠婦，夜夜哭征夫。」太祖知之。以為傷時，取到湖廣，投之於水。

太祖曰：「陳友諒犯我建康，敗回至太平，弒徐壽輝自立為帝，建都江州。曾令胡大海遣人間行江西探聽消息，未報。」辛丑六月，友諒遣偽平章李明道領兵五萬圍我廣信，胡大海率領救援，殺敗賊眾，就擒獲李明道及部帥王漢二等一十八名。明道致書漢二兄王溥，以建昌來降。明道至京，太祖大喜，即授以江南行省平章。因得友諒之虛實。以明道為嚮導，太祖親率舟師先取安慶。友諒聞之，棄江州，退居武昌。太祖克江州，俾明道往武昌說胡廷瑞，廷瑞遣人賫書降。（「廷瑞遣人賫書降」，原脫「廷瑞」二字。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又皆訛作「廷遂」。據本記[一二九]改、補。）壬寅正月，太祖至南昌，入城安民。饒州吳宏以城降。及臨江等郡皆降，（原脫「皆」，字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補。）惟熊天瑞據守贛州。後遣常遇春圍其城，天瑞亦降。江西悉平。

乙未年，太祖領兵出哨，失身於敵。敵之帥首者亦為我軍所擒。彼此來相和解，未有先發者。時徐達挺身往敵代太祖，敵遂縱太祖歸。太祖既歸，即以敵帥縱之而易達歸。

李保兒於甲午年見太祖於滁州，太祖親甥也。太祖大喜，賜名「文忠」，擇師教之。太祖察其可任大事，當習之馬上，遂以舍人領兵。

按：李文忠，初，幼孤遭亂，流離瑣尾，幾不能存。而我聖祖以親甥而教育之，後為元勳名將，貴極王公，同休於國。蓋無往而非天地儲才以隆我皇明一統之盛業也。嗚呼，豈偶然哉？

常遇春原隸群盜劉聚部下，（「常遇春願隸群盜劉聚部下」，「隸」原作「以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聞太祖駐兵和州，領眾十人棄聚來歸。（「領眾十人棄聚來歸」，「眾十」原作「聚千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太祖曰：「爾之來為士卒絕糧故，就食耳。爾自有主，安得而留之？」遇春請之再三，至於涕泣。太祖曰：「爾姑從我渡江，候克太平，委身事我未晚也。」太祖先抵彩石，元兵陣於磯上，（「磯」原作「江」，據明金聲玉振集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猝難登岸。遇春快舸繼至，太祖麾之使前，遇春即挺戈先登，遂拔彩石。

張士誠遣兵來圍鎮江，城中官軍與倉夫出城殺敗，賊眾登船退去。太祖親率戰船既至，直追黃石、永沙，（「永」原作「米」，據國初群雄事略卷八週張士誠國初事蹟引文改。）不及而回。郡人敘太祖功蹟，立碑於西城，文末寫龍鳳年號。（「末」「鳳」原作「忠」「虎」，據明朱當昉國朝典故本、清借月山房彙鈔本改。）太祖命毀之。